

## 國際護理協會呼籲對抑制新冠病毒蔓延採取行動

### 1. 緊急優先備足高品質、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以提供護理人員及其他健康照護工作者使用

政府應確保快速擴充個人防護裝備產量，以符合新冠病毒疫情所需，並優化供應鏈以快速配送個人防護裝備。有能力協助之製造商及企業應挺身而出，快速擴大生產規模或重新裝配、改良生產線，以製造醫療用品(如個人防護裝備)。

護理師是最適合的專業人員，依據各國/國際的實證指引，運用其專業判斷及狀況評估，選擇健康照護工作者所需個人防護裝備。在實務與預防措施的應用上，應含括健康照護工作者照護風險評估。

### 2. 確保所有護理人員均獲得適當且具實證的感染預防及控制訓練，以及提供 COVID-19 最新指引及訓練

所有的健康照護工作者須獲得感染預防及控制(IPC)訓練，其中應包含系統性與全面性分層控制方法的應用。這包含工程控制之運用，以移除或降低危害，或在工作人員與危險源之間設置障礙物；行政控管，包含各項規範、政策；以及個人防護裝備。

必須讓護理人員了解最新的 COVID-19 防疫指引，以及當有新的病毒資訊出現時，應強化及修正政策與流程，這些資訊皆必須適當且及時地傳達給護理人員。在疫情期間工作可能會引發倫理上的挑戰，應該提供護理人員倫理指引及程序價值框架，以便協助引導決策。

### 3. 保護護理人員及其他健康照護工作者的健康與福祉

在這場 COVID-19 戰役中，護理人員是前線醫療專業人員中最大族群，政府及醫療照護機構應優先考量其安全與福祉。必須制定及採取相關策略，以減輕加諸在其身上的生理、心理與社會負荷。

政府應提供心理健康與諮詢的資源，雇主們必需透過確保其在換班間能獲得適當、充足的休息，以及值班時能在預訂的時間休息，時時監測與降低其疲憊感。

由於年齡及/或任何已存在的各種因素(如：懷孕、免疫力低下)而成為高風險群的護理人員，應被安排至感染風險較低的區域工作。WHO 認定職場中的 COVID-19 暴露為職業暴露，因此造成的疾病將被視為職業疾病。政府應確保受感染的健康照護工作者得到補償、治療及復健。

### 4. 迅速實施/擴大全面性的監測系統，追蹤及調查健康照護者感染情形

早期偵測健康照護工作者 COVID-19 感染情形，對於可能直接接觸他們的民眾是一項很重要的保護機制。COVID-19 篩檢應優先針對提供直接照護的健康照護工作者。健康照護工作者如出現任何症狀或曾暴露在 COVID-19 陽性確診(或疑似)個案而未穿戴適當個人防護裝備時應接受篩檢。同樣地，當最佳實務隨著更多實證及資源發展時，健康照護工作者的篩檢也應與此相符。

政府有必要建立全面性監視及數據收集系統，以提供疫情期間護理人員與其他健康照護工作者感染率的最新資訊。

### 5. 確保護理人員財務上的保護及補償

不定期職務的護理人員，包含仲介、臨時及兼職，在許多國家是相當可觀的護理人力組成，這些人力在固定及全職護理人力不足時尤其重要。這些護理人員在生病時必須獲得適當的福利。

另外，為因應照護需求而超時工作之護理人員，須適當地給予補償。對於處於防疫第一線，增加接觸 COVID-19 風險的健康照護工作者應考量給予財務支持。

政府應設置緊急資金，協助有托育需求的護理人員，以及彌補因疾病或不得不隔離時的薪資損失。

## **6. 當快速擴增護理人力時，應提供安全及有效的註冊及法規因應**

許多國家已呼籲快速增加註冊護理師及其他執業人員數，包含加快護理學生畢業速度或重新徵召退休護理人員，這些對策必須以能持續確保公共安全為其至高原則。各國護理學會具備專業能力，可以協助確保健全且有策略地維持一支有能力且勝任的護理人力

## **7. 當高度需求與高度複雜區域人力需求增加時，應確保安全與有效之護理人員配置**

當高度需求及高度複雜環境導致護理人員短缺時，對於那些在傳統照護角色之外工作的護理人員，須將病人安全及專業能力納入考量，審慎規畫，作好護理人力配置。這些護理人員需要生理、心理以及法律的保護。此外，必須提供其必要的教育、訓練、輔導與督導。

資深護理領導者最適合協助制定、引導及推動此類政策或規範。

## **8. 鼓勵、發展並支持創新照護模式**

為滿足民眾照護需求，必須快速發展創新照護的方法。由護理人員主導的照護模式可增進高品質照護的可近性，也已被證實可改善健康照護成效。

強烈建議對數位醫療與虛擬照護之資助與運用。例如：已證實遠距醫療能改善就醫可近性及降低感染傳播的風險。

## **9. 展現民眾支持及肯定護理人員對社會的價值**

任何人均無法預料 COVID-19 疫情會成為護理專業的焦點。護理人員是健康照護專業人員中的最大族群，對於 COVID-19 應變，維持健康體系正常運作及維護民眾健康，是非常重要的。

民眾在維護護理人員及其他健康照護工作者安全上扮演重要的角色，他們可藉由持續嚴格遵守最新公共衛生建議，例如保持社交距離、自我隔離等，來支持並表達對護理人員的重視。

## **10. 充份運用護理領導力**

極為重要的是，護理領袖們必須參與各國最高層級的政策訂制與決策，來確保過度緊繃的健康照護體系能提供最合適的照護給大多數的病人。

ICN 有 130 多個國家護理學會(NNAs)，代表全球各地 2,000 萬名護理人員，以及數十年來累積的知識與經驗資料庫。政府應將各國國家護理學會，以及首席護理官與其他高階官員視為政策制訂的重要夥伴。政府內未設置首席護理官職務之國家，應立即邀請護理領導者提供專業建議及政策建言，參與最高層級之決策。

健康照護體系及政策制定者須重視護理領導者之專業見解，並提供支持，使其在臨床照護環境中有效控管 COVID-19 各項問題。

## **11. 在護理人員積極投入下，共同制定並實施全面協同合作的 COVID-19 公共衛生策略**

一個可控制及減緩 COVID-19 對民眾健康及健康照護體系衝擊的策略，應包含篩檢所有疑似個案、隔離與照護確診個案，以及陽性個案接觸者的追蹤與檢疫。

定期且透明地向民眾簡報政府控制疫情措施的科學根據至為重要。這將幫助民眾採取合適的措施來共同協助控制 COVID-19 疫情的擴散，同時增強民眾的信任感及降低潛在的壓力與焦慮。

護理人員位於防疫最前線。他們的經驗及見解必須納入公共衛生緊急事件規劃、組織及應變中。政府也必須積極邀請護理人員，運用其專業知識，共同參與衛生政策、公共衛生措施及策略之制訂。

## **12. 從 COVID-19 疫情中學習，並為未來做好準備**

COVID-19 對醫療、社會及經濟的衝擊是前所未見的，我們必須從中汲取教訓，強化全球疫情整備與應變系統，以因應未來疫情爆發。加強健康照護體系，尤其是醫療體系最為脆弱的國家應列為優先的工作。這應包含快速動員健康照護工作者的能力，同時能確保其安全及福祉。需要全球利害關係人和公眾，聯合健康照護、商業、安全及政府部門共同響應。這需要領導者長期的政治承諾及持續性的資源，以強化健康照護體系，建構堅強的健康照護人力量能。